2021年政府预算公开情况说明目录

一、关于2021年新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二、关于2021年新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三、关于2021年新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四、关于2021年新华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五、关于2021年新华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六、关于2021年新华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七、关于2021年新华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八、关于2021年新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0年新华区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十、关于2021年新华区“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政府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新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68608万元，增长5%。具体安排情况是：

税收收入45378万元，增长7.8%。其中：增值税21166万元，增长5.0%；企业所得税3500万元，增长5.0%；个人所得税2057万元，增长5.0%；城市建设维护税4837万元，增长5.0%；房产税1918万元，增长5.0%；印花税2091万元，增长5.0%。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6.1%。

非税收入2323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专项收入3285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3259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0855万元，非税收入增长困难的原因主要是法检两院上划造成罚没收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少。

二、关于2021年新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10345万元，可比口径增长1.4%。其中：人员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62324万元，占56.5%；项目支出48021万元，占43.5%。

三、关于2021年新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上级提前告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285万元；市对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分成预计2625万元；上年结余47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8704万元。

四、关于2021年新华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7504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287万元；其他支出32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425万元。

五、关于2021年新华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上级提前告知国有资本经营补助收入155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退休管理人员生活补助。

六、关于2021年新华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947万元。

七、关于2021年新华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942万元。

八、关于2021年新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文件和要求，结合实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如下：

区领导高度重视，区经济工作会议、区人大会等多次会议上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要求，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和职责进行明确，指导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全面建立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制度，按照绩效评价结果安排项目预算。2021年上级根据指标文件要求实行绩效管理。下一步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将除基本支出外的财政性资金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

九、关于新华区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2020年，我区法定政府债务限额7392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9846万元；专项债务限额44077万元。2020年底,法定政府债务余额7151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9340万元；专项债务余额42177万元。债务余额在规定限额之内。

2020年，我区一般政府债券付息1165万元，专项政府债券付息1222万元。

2021年，我区一般政府债券付息1091万元，专项政府债券付息1425万元，全部列入年初预算。

十、关于2021年新华区“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年我区“三公”经费预算为959万元，较2020年下降27.1%。“三公”经费各项预算安排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较2020年预算下降100%；主要原因为压减一般性支出；

2.公务接待费预算230万元，较2020年预算下降15.4%，主要原因为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用车预算729万元，较2019年预算下降3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4万元，下降42.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6万元，下降28.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所致。